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ZJZB-2025-11813

项目名称：广州白云机场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2024 年动物检疫技术部检测设备购置

中捷通信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温馨提示

一、至投标截止时间止，采购代理机构将不再接收投标人的任何相关投标资料、文件。为此，请适当提前到达。

二、投标保证金必须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达账，为避免因投标保证金未达账而导致投标被拒，建议提前做好准备工作。

三、请正确填写《报价表》。多包组项目请仔细检查包组号，包组号与包组名称必须对应。

四、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五、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六、如所投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七、如投标人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投标的授权书原件。

八、为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我公司希望购买了招标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的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至少 3 日前，按《投标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

九、本公司将严守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完成本项目代理服务，未经委托单位书面同意不增加任何收费项目；严禁员工以口头、书面或暗示等任何形式向招投标相关人员表达有可能影响公开、公平、公正的行为；严禁员工直接或间接接受钱财物品。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目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1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5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12

第四部分 开标、评标、定标 18

第五部分 合同书文本 5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11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广州白云机场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2024 年动物检疫技术部检测设备购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州市较场西路 21 号中捷通信有限公司四楼标书售卖室或中捷电子招标系统“链捷招”（https://zjzb.chinaccsscm.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JZB-2025-11813

项目名称：广州白云机场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2024 年动物检疫技术部检测设备购置

预算金额：80.30 万元（人民币）

最高限价：80.30 万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

采购标的	单位	数量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氮气发生器	台	3	详见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否	否
固相萃取仪	台	3	详见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否	否
样品均质器（4 通道）	台	1	详见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否	否
平行研磨仪	台	1	详见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是	否

1.合同分包：不允许合同分包

2.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运输、安装、调试、培训，达到验收标准。（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本项目所属行业：工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见投标格式）。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或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见投标格式）。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或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见投标格式）。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见投标格式）。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2.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若投标人具有分公司的，其所属分公司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该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若投标人为分公司的，其所属总公司（总所）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该分公司存在不良信用记录。（以招标代理机构于评审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

4.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投标函》（见投标格式）。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投标，不接受分包、转包。提供《投标函》（见投标格式）。

6.投标人已按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

7.投标人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投标函》（见投标格式）。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3 月 21 日至 2025 年 3 月 28 日，每天上午 8:30 至 12:00，下午 14:0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州市较场西路 21 号中捷通信有限公司 4 楼标书售卖室或中捷电子招标系统“链捷招”系统（https://zjzb.chinaccsscm.cn/）

方式：本项目接受现场或线上获取招标文件（获取方式详见“六、其他补充事宜”）

售价：￥300.0 元，本公告包含的招标文件售价总和。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4 月 10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5 年 4 月 10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州市越秀区较场西路 21 号中捷通信有限公司一楼招标会议中心开标 1 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招标公告等信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公布，并视为有效送达。本项目相关公告等信息在其他法定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发布的文本为准。

2.关于文件获取方式：

2.1 供应商参加投标应购买采购代理机构正式对外发售的招标文件才有资格参加投标。

2.2.获取方式：

（1）线上获取。登录中捷电子招标系统“链捷招”（https://zjzb.chinaccsscm.cn）完成获取并下载文件，账号为贵公司组织机构代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登录/注册后请及时完善信息并更改密码。网站主页工作动态处可下载《供应商使用系统需知》参考流程。获取招标文件及领取标书费发票联系人：陈女士，联系电话：020-83800940，联系邮箱：chenjiayi.gyl@chinaccs.cn。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2）现场获取。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携带“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在上述规定时间内到中捷通信有限公司（详细地址：广州市较场西路 21 号中捷通信有限公司四楼标书售卖室）现场获取招标文件及缴费；

2.3 售价：￥300.00 元。

2.4 购买招标文件及投标保证金缴纳的收款账户信息（只接受以投标人名义的汇款，不接受个人的汇款及其它款项）：

账户名称：中捷通信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3110910043850048551

开户行名称：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3.5 须在获取时间内进行报名，逾期报名无效，任何投标人因逾期报名或误缴费用而导致报名无效的，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州白云机场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新白云国际机场东南工作区空港南横二路广州白云机场海关南 2 号楼

联系方式：张先生 020-8113571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捷通信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较场西路 21 号

联系方式：廖焰贤 1581330267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廖焰贤

电话：15813302679

中捷通信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20 日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一、氮气发生器

（一）用途

适用于高通量氮吹仪供气，适用于一台甚至多台氮吹仪用气。

（二）工作条件

1.工作电压：AC 220V(-10%～+10%) 50/60Hz

2.环境温度：15－35℃

3.环境湿度：≤70%

（三）技术指标

1.采用超细化中空纤维膜分离技术，所产氮气纯度高、环保。

2.▲氮气流速≥160L/min（即流速≥9.6㎥/h）**（须提供实际测试图片、官方网站截图资料证明、计量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产品功能界面截图之一可证实参数真实有效的产品技术支持文件）**

3.仪器配备专门的除水装置，电磁自动排水阀，确保氮气干燥无水分。

4.具有压力保护装置：当氮气发生器内部压力异常时，系统具有自我保护功能

5.氮气压力露点低：≤－40℃，无悬浮液体，无邻苯二甲酸酯

6.▲可软件控制空压机开启的数量：可根据消耗气量的大小，在液晶面板上选择开启≥2 台空压机同时工作的模式，确保供气的同时又减少空压机的空损耗，延长空压机寿命。**（须提供实际测试图片、官方网站截图资料证明、计量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产品功能界面截图之一可证实参数真实有效的产品技术支持文件）**

7.▲空压机和氮气发生器连接方式：空压机内置式，空压机数量不低于 4 套，保证气源充足。**（须提供实际测试图片、官方网站截图资料证明、计量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产品功能界面截图之一可证实参数真实有效的产品技术支持文件）**

8.▲具有液晶触摸屏面板以及机壳红黄绿三色灯状态双警报功能，操作方便灵活，可在线监视设备压力等运行状态，实际运行时间在线显示，便于维护保养。**（须提供实际测试图片、官方网站截图资料证明、计量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产品功能界面截图之一可证实参数真实有效的产品技术支持文件）**

9.冷却系统采用铝合金鱼鳞状无缝焊接技术，增大换热面积，使用超静音散热风扇，数量不低于 4 个，既保证散热效果，又降低噪音。

10.内置消音器，采用绕流式排风扇设计，系统噪音水平：≤58dB@1m³。

11.氮气发生器底部具承重轮及锁扣设计，安放平稳，移动方便

12.▲仪器一体化设计，仪器的尺寸宽深高低于 58（宽）*72（深）*86（高）cm。**（须提供实际测试图片、官方网站截图资料证明、计量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产品功能界面截图之一可证实参数真实有效的产品技术支持文件）**

13.★须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

（四）配置清单：

1.氮气发生器 1 台（氮气流量≥160L/min）

2.随机附件 1 套（包含管路、储水桶等）

二、固相萃取仪

（一）用途：

用于农药残留、兽药残留等检测的前处理；

（二）技术参数：

1.样品位数≥24 位；

2.用于 SPE 装置上的螺旋式阀可精确控制流速；

3.玻璃缸不会因溶剂的存在而溶解、雾化或褪色，盖上带有支脚，当使用者将盖从固相萃取仪上移开时，可方便地放在工作台上；

4.螺旋式抗溶剂真空减压表和阀提供较好的密封性和真空控制，阀须与 1/4 英寸的真空管线连结

5.机器有防止多样品切换交叉污染的功能，内部试管架须为耐腐蚀材料制成；

（三）仪器配置：

1.防交叉污染固相萃取仪 1 台 （已包含连接管 1 包、收集架 1 个）

2.一次性连接管 100 个,聚四氟乙烯材质。

3.收集架 1 个

4.配套真空泵 1 台

三、样品均质器（4 通道）

（一）用途：

农兽药残留检测实验的样品前处理，均质、提取；

（二）技术参数：

1.▲四通道全自动均质器，同时处理不少于 4 个样品，配备四个独立的电机，每个均质器电机功率不小于 600 瓦，刀头采用内部转子旋转方式，转速不小于 30000 转/分；**（须提供实际测试图片、官方网站截图资料证明、计量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产品功能界面截图之一可证实参数真实有效的产品技术支持文件）**

2.▲均质刀头拆卸无需借助任何工具，不锈钢均质刀头可选规格须至少包括 8mm、10mm、15mm、20mm；**（须提供实际测试图片、官方网站截图资料证明、计量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产品功能界面截图之一可证实参数真实有效的产品技术支持文件）**

3.机器可使用市场上普通的离心管或烧杯作为均质管；

4.触摸屏尺寸不小于 7 寸，保证视觉清晰，控制精确，不会误操作，保证使用效果，触屏有暂停按钮以便随时观察样品处理情况，屏幕上有暂停及停止键，有专门急停实体按钮，以防止意外发生；

5.▲200ml 烧杯最大样品处理量不少于 16 个，100ml 离心管最大样品处理数量不少于 20 个，50ml 离心管最大样品处理数量不少于 24。**（须提供实际测试图片、官方网站截图资料证明、计量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产品功能界面截图之一可证实参数真实有效的产品技术支持文件）**

6.可模仿人工进行复杂操作，在垂直方向设置从上而下循环操作 、垂直运动速度档位不少于 5 个，垂直操作中，可停止在上下止点间的任意位置；

7.整个实验操作在一个页面就可以实现，操作简单，能运行单个的试管或整个架上的管，操作灵活；

8.机器可以自动识别不同规格样品管架，并且可以在屏幕中显示识别样品管架以供核实，更换管架后，无需改变设置；

9.可以识别不少于 6 种管架配置，更换不同管架，无需任何工具；

10.清洗池下须自带液晶面板，可在主机上直接设定程序，无需另配电脑控制；批次间处理不同数量样品时，无需更改工作方法；

11.机器运行过程中，显示面板可以读出机器运行状态、工作位置等时时信息，并且可以随时暂停或者停止现有工作；可以设置不少于 15 个操作程序并保存在机器上以便随时调用；

12.具有偏置均质功能，可以根据需要设置刀头上下运动高度、速度和时间，以及刀头上下循环运动，确保均质效果；

13.包含不少于 3 个循环清洗池，清洗方法可编辑、储存并随时调用，可存储清洗方法不少于 5 个，可以任意调整清洗池清洗顺序，以保证不同样品清洗效果，清洗程序可单独运行；

14.所有清洗池液体都保证循环流动以防止交叉污染，只有清洗程序中才流动，以防止浪费洗液，超声只有在使用时才打开，清洗池清洗顺序可以根据需要更改；

15.▲机器尺寸：长*宽*高≤长 760*宽 590*高 690mm；**（须提供实际测试图片、官方网站截图资料证明、计量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产品功能界面截图之一可证实参数真实有效的产品技术支持文件）**

16.★须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

（三）仪器配置：

1.样品均质器（4 通道） 主机 1 台

2.50ml 4*6 样品管架 1 个

3.15mm 刀头 4 个

4.专用数据处理系统 1 套

四、平行研磨仪（核心产品）

（一）产品用途：

农兽药残留、重金属检测实验的样品前处理，制样设备；

（二）工作环境：

1.电压：AC 220V(-10%～+10%) 50Hz

2.电流：≤10A 功率：≥2500W

（三）产品参数：

1.可以操作样品类型须包括：蔬菜瓜果、肉类、水产、谷物、中药、饲料。

2.主机电机转速最高不低于 12000RPM，绞肉刀头实际最高转速不低于 9000RPM，蔬菜瓜果刀头实际转速不低于 6500RPM；

3.▲仪器采用大功率电机，搭配冷却水循环装置，可以持续进行不间断制样时间≥24 小时。**（须提供实际测试图片、官方网站截图资料证明、计量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产品功能界面截图之一可证实参数真实有效的产品技术支持文件）**

4.★电机、研磨刀均位于研磨样品上方，避免因样品泄露引起的电机损坏；

5.▲仪器具有电磁锁，在研磨过程中舱门打开机器会自动停止运行，保护操作人员的安全；**（须提供实际测试图片、官方网站截图资料证明、计量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产品功能界面截图之一可证实参数真实有效的产品技术支持文件）**

6.★刀头可以上下 Z 轴方向可以运动研磨，实现 3D 方式研磨，保证研磨最佳的研磨效果；

7.▲.小杯绞肉刀直径不小于 70mm，中杯刀直径不少于 105mm，大杯蔬菜刀直径不少于 130mm；**（须提供实际测试图片、官方网站截图资料证明、计量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产品功能界面截图之一可证实参数真实有效的产品技术支持文件）**

8.▲机器可以自动识别 650ml 小型肉类水产类研磨杯、1000ml 中型肉类谷物类研磨杯、2500ml 大型蔬菜水果类研磨杯等不同样品杯，自动匹配仪器研磨参数，自动进行研磨工作。**（须提供实际测试图片、官方网站截图资料证明、计量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产品功能界面截图之一可证实参数真实有效的产品技术支持文件）**

9.▲小型及大型研磨杯，配备了压盖后，并且压盖可定制不同高度，可适应 50-300g 样品，可将鱼肉鱼皮混合的样品中的鱼皮打碎，不会出现长条的鱼皮无法打碎的情况。**（须提供实际测试图片、官方网站截图资料证明、计量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产品功能界面截图之一可证实参数真实有效的产品技术支持文件）**

10. 研磨样品量：单个蔬菜瓜果样品量不少于 1kg；单个肉类、水产处理量不少于 500g；单个谷物、中药材处理量不少于 300g；

11.可以批次处理蔬菜瓜果样品、肉类水产样品、谷物、中药材样品，均不低于 3 个/批；

12.★仪器可以自动抓取研磨刀，无需任何工具拆卸，搭配多组研磨刀，刀头及研磨杯经由人工进行彻底清洗后继续做下一个样品，确保无任何交叉污染风险。

13.▲研磨刀根据不同类型，可以选择小型、中型、大型剪切刀，至少具有 2 叶不锈钢刀、4 叶不锈钢刀、4 叶不锈钢锯齿刀多种类型选择。**（须提供实际测试图片、官方网站截图资料证明、计量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产品功能界面截图之一可证实参数真实有效的产品技术支持文件）**

14.研磨刀材质为不锈钢或钛，研磨杯材质：包括 PP、PC 可选。

15.研磨参数和研磨时间可以根据需要自由设置，每个位置样品独立运行；

16.不小于 7 寸大触摸屏操作，编程简便，研磨频率和研磨时间可以根据需要自由设置，软件内置多种制样程序，处理一批样品可无需人员值守，全自动处理；

17.▲机器尺寸≤长 420*宽 550*高 865mm**（须提供实际测试图片、官方网站截图资料证明、计量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产品功能界面截图之一可证实参数真实有效的产品技术支持文件）**；

18.★须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

（四）配置要求：

1.平行研磨仪 主机 1 台

2.650ml 绞肉杯 24 个（包含压盖、普通盖）

3.绞肉剪切刀具 12 把

4.1000mlPC 研磨杯 3 个

5.PC 研磨杯剪切刀具 3 个

五、商务要求

（一）货物交付

1．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运输、安装、调试、培训，达到验收标准。（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

2．交货地点：广州市白云机场北工作区横十五路海关特殊商品集中查验监管区三楼。

3．交货方式：成交供应商自行组织运输送货到交货地点。

4．成交供应商应在采购人收货时提供货物验收确认单交由采购人签章确认，该确认单作为成交供应商履行本合同项下交货义务的唯一凭证。

（二）货物验收要求

1．采购人应在收到货物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照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清单对货物品名、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外包装等进行验收。

2．如货物验收合格，采购人签发货物验收确认单予以确认。采购人对货物验收合格的行为仅系对货物品名、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外包装等的初步确认，若采购人在使用过程中发现货物有质量瑕疵的，采购人仍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采取修理、更换等补救措施。

3．若采购人对货物质量、数量等有异议，采购人有权在收到货物后 10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应在收到采购人货物异议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完成更换货物、补齐短缺货物或其他补救措施。

（三）包装及运输要求

1.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制造厂商全新的原厂原装产品（含零部件、配件、随机工具、技术文件等），包装外观完好、表面无划损、破损，无任何缺陷及隐患，每台设备上均应钉有铭牌（内容包括：制造商、设备名称、型号规格、序列号等并附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志），

且进货渠道合法，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应符合相关国际运输标准。并应使用产品标准出厂包装，适合于空运、海运、陆运等长途运输方式及气候变化，防潮、防震、防雨、防锈、防冻等。如因包装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商品损坏、损失、锈蚀、费用增长等），概由成交供应商负责赔偿。

2.所有货物由成交供应商负责运输，货物应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安装及调试服务

1.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下货物的安装、调试，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如果货物运输和调试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成交供应商应及时安排换装，以保证货物调试的成功完成。换货的相关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后，成交供应商应派有资质的技术人员到采购人指定地完成调试工作。

3.成交供应商技术人员在采购人现场进行调试期间所产生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如因成交供应商责任造成的延期，所有因调试延期而产生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4.成交供应商须将货物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5.成交供应商进行调试时须对各调试场地内的其他货物、场地、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

6.质量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2）行业标准；（3）地方标准（国家进口商品质量管理有关要求）；（4）货物生产商的产品质量标准；（5）其他相关标准等质量标准，否则采购人有权作退货处理。

（五）货款支付方式

1．货到付款：采购人收到全部货物并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 100%货款。

2．付款前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付款申请、等额正规发票以及采购人指定所需其他材料。如成交供应商怠于或者拒绝提供资料或者办理手续的，则因此产生的付款迟延的责任全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3．成交供应商知悉本合同使用经费由政府拨款，如因政策影响，拨款未能及时到位，成交供应商不得以此为由而主张采购人迟延付款违约责任以及不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条款

1．本合同项下货物的质保期为验收合格之日起不少于 3 年。

2．质保期内，成交供应商按照承诺、货物生产厂家质保规定和国家相关法律规定（以标准较高者为准）提供质保维修服务。质保期外，成交供应商提供有偿保修服务，收取配件成本（出厂价）费用。

3．成交供应商在收到采购人质保维修通知 3 日内或采购人发出质保维修通知之日起 3 日内（以时间较短者为准）未提供质保维修服务的，采购人可自行或委托第三方维修，相关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4．服务响应时间：成交供应商承诺保修期内遇到突发事件，需应急处理，维修人员应在接到采购人报修通知 4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到达现场。一般性或境内备有零配件的故障问题，承诺 72 小时内修复；对于复杂和疑难性或境内没有零配件(需要向国外订购）的故障，成交供应商

承诺在 15 日内保证修复。如需更换或者送修设备或修复时间超过 3 日的，成交供应商必须在 3 日内提供不低于同档次的设备予采购人临时使用。保修期内修理两次，仍不能正常使用的产品，凭修理记录和证明由成交供应商负责调换同型号同规格的产品或者退货。

5．成交供应商在采购人所在地应有专门的技术应用支持工程师，保修期后保证长期供应零备件和正常的售后服务，提供上门安装调试并对采购人的操作人员进行培训。安装验收期间，成交供应商提供仪器操作和日常维护的现场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仪器原理、使用方法和维护方法等。

（七）人员培训服务

1．提供上门培训服务。提供对采购人的系统管理员的培训，培训的对象可以涉及到系统的所有相关人员。

2．提供系统连接图、规范设备说明操作手册。

3．成交供应商负责提供合同标的的培训方案及必需的培训资料，并对实验室受训人员进行培训，直至能熟练操作为止。培训内容包括设备原理、设备结构、设备操作以及设备简单故障排除等方面。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费用说明

1.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本次采购由采购人委托中标供应商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中标价须包含采购代理服务费。中标供应商应在收取《中标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以到达采购代理机构开户银行账户为准），该费用按照各包组中标总金额以差额定率累进法（如下表）计算后下浮 35%收取：

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 - 500	1.1%	0.8%	0.7%
500 - 1000	0.8%	0.45%	0.55%
1000 - 5000	0.5%	0.25%	0.35%
5000 - 10000	0.25%	0.1%	0.2%
10000 - 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注:1.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某工程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 600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 x1.0%=1 万元

(500-100)万元 x0.7%=2.8 万元

(1000-500)x0.55%=2.75 万元

(5000-1000)x0.35%=14 万元

(6000-5000)x0.2%=2 万元

合计收费=1+2.8+2.75+14+2=22.55(万元)

2.采购代理费以银行付款的形式用人民币一次性支付，收款银行账号以招标代理机构发出的交纳采购代理费通知书中指定的银行账号为准。

二、投标有效期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至少 90 日历日。

三、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的构成。

1.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澄清更正文件组成：

1.1.1 投标邀请函。

1.1.2 用户需求书。

1.1.3 投标人须知。

1.1.4 开标、评标、定标。

1.1.5 合同书格式。

1.1.6 投标文件格式。

1.1.7 在招标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更正文件等。

2.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

2.1 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更正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于投标截止时间的 15 日前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公告，并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在收到澄清更正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传真有效）予以确认，该澄清更正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

四、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1.投标的语言。

1.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两种语言不一致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2.投标文件编制。

2.1 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并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2.3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投标人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如实提供自身信用记录、投标文件所有资料属实，未对采购人隐瞒且无伪造作假；如发现资料造假，采购人将依法报告同级财政部门进行处理。

2.4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3.投标报价及计量。

3.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3.2 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4.投标保证金

4.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8000 元整。**

4.2 投标（报价）保证金可以采用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银行保函（或《政府采购报价担保函》）等形式提交。保证金的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应当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一致。

交纳办法如下：

4.2.1 采用非保函方式提交保证金的。

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保证金必须由投标人自有对公账户转出，不允许代缴；不接受银行柜台缴纳现金方式。保证金缴纳账户（投标截止前到达以下指定账号）：

收款单位名称：中捷通信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3110910043850048551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花园支行

4.2.2 采用保函方式提交保证金的。

1）采用银行保函提交的：

① 采用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或采购代理机构接受的其他格式；

② 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银行出具的银行保函；

③ 有效期超过投标有效期 30 天。

2）采用政府采购投标（报价）担保函提交的：

① 采用采购代理机构接受的格式；

② 由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③ 有效期超过投标（报价）有效期 30 天。

4.3 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4.4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4.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被依法不予退还并上交国库：

4.5.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4.5.2 中标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签订合同。

5.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5.1 **投标人应编制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四份。**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5.2 **投标文件应当使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者打印，并加盖投标人印章或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本项目如允许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是联合体的，联合体牵头单位应盖章，并签署联合体牵头单位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的全名）。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5.3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字或盖章才有效。

6.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6.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应按照《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制作《唱标信封》并独立封装。

6.2 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包组号和“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点）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印章。

6.3 不足以造成投标文件可从外包装内散出而导致投标文件泄密的，不认定为投标文件未密封。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的递交

1.1 所有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

1.2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以下情况的投标文件：

1.2.1 迟于投标截止时间递交的；

1.2.2 投标文件未密封的。

1.3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方式投标。

2.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点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2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六、开标、评标、定标

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

七、提请取消中标人资格的权力

在合同签订前，采购人发现中标人的投标报价、供货范围有缺漏和存在重大偏差，甚至存在欺诈行为时，将提请财政部门取消中标人资格，并保留依法追究违约责任的权利。

八、询问、质疑、投诉

1.询问

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质疑

2.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质疑：

2.1.1 采购文件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示最少 5 个工作日；已依法获取采购文件的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投标人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1.2 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投标人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投诉的证明材料）；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2.2 采购代理机构：中捷通信有限公司

质疑联系人：辛工

联系电话：13316136766

地址：广州市较场西路 21 号中捷通信有限公司

邮编：510055

邮箱：xinxiayang@chinaccs.cn（用于接收质疑、询问）

3.投诉

3.1 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主管单位投诉。

九、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1.合同的订立

1.1 在合同签订前，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将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质证明文件、业绩合同等主要证明文件（如授权其分支机构进行项目实施或提供售后服务的，亦应提供其与分支机构关系的法律证明材料）的原件提供给采购人进行核对。如投标文件中复印件与原件不符，采购人将不符事实上报监管部门处理。

1.2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自中标通知书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1.3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登陆中国政府采购网的财政部政府采购管理交易系统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中国政府采购网将会记录各采购人合同签订时间、公开和备案时间，作为通报的依据。

2.合同的履行

2.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 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登陆中国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十、保密和披露

1.投标人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履行本招标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委员会披露。

3.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的名称及地址、投标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十一、适用法律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第四部分 开标、评标、定标

一、开标

1.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2.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单位名称”、“所投包号”、“投标总报价”内容。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3.采购代理机构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二、评标委员会

1.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

三、评标注意事项

1.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2.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3.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四、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1.**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2.投标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投标人资格审查表》（附表一）内容逐条对投标文件的资

格性进行评审，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

2.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表》（附表二）内容逐条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审

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对符合性评审认定意见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2.3 只有全部满足《投标人资格审查表》及《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的投标才是有效投标，只要不满足上述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无效投标不能进入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审。

2.4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的，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2.5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应实行及时

告知，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3.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审

3.1 评分总值最高为 100 分，评分分值（权重）分配如下：

评审项目	技术评分	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分值 （100 分）	55	15	30

3.2 技术商务评审

技术商务评分项明细及各单项所占权重详见附表三：《技术商务评审表》；

3.3 价格评审

3.3.1 投标报价错误的处理原则：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

（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上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2）对投标货物漏项处理：投标人漏项报价，作非实质性响应投标处理。

3）以上修正后的报价应当经投标人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

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并对投标人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3.2 政府采购政策性扶持（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小微企业的包组除外：**

1）投标产品均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报价给予 C1 的价格扣除（C1 的取值范围为 10%），即：评标价＝核实价×（1-C1）；

2）本条款所称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符合小型或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3）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4）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7）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

3.3.3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

1)拟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规定必须强制采购的，实行强制采购。

2)本次采购产品在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最新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类别，对于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对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分别给予 1%的价格扣除。

3)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的公章。

3.3.4 评标价的确定：按上述条款的原则校核修正后的价格为评标价。

3.3.5 计算价格得分：各有效投标人的评标价中，取最低者作为基准价，各有效投标人的价格评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得分＝（基准价÷评标价）×30

3.4 评标总得分及统计：各评委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技术商务得分。然后，根据比价原则评出价格得分。将技术商务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得出评标总得分（评标总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3.5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3.5.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3.5.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3.5.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3.5.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财政部。

4.中标供应商的确定

4.1 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名单：本项目推荐 2 名中标候选人。将各有效投标人按其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㈠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当出现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情况时，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序。

4.2 中标价的确定：除了按 3.3.1 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读额为准。

4.3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供应商，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5.发布中标结果

5.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下列媒体公告中标结果：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5.2 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3《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均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表一：投标人资格审查表

投标人资格审查表

审查项目	评审要求
资格审查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财务

	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见投标格式）。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或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见投标格式）。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或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见投标格式）。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见投标格式）。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2.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若投标人具有分公司的，其所属分公司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该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若投标人为分公司的，其所属总公司（总所）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该分公司存在不良信用记录。（以招标代理机构于评审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之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
	4.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投标函》（见投标格式）。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投标，不接受分包、转包。提供《投标函》（见投标格式）。

	6.投标人已按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
	7.投标人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投标函》（见投标格式）。
	8.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注：1.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3.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符合性审查及技术商务评审。

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表

审查项目	评审要求
符合性审查	1.投标（报价）总金额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且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
	2.按要求缴纳了投标保证金。
	3.未以进口产品投标。
	4.提交投标函。投标文件按要求签署、盖章。
	5.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6.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条款
	7.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至少 90 日。
	8.未出现视为投标人串标投标所列的情形。
	9.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可接受的附加条件。
	10.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应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11.未出现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属于投标无效的情形。

注：1.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3.汇总时出现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附表三：技术商务评审表

技术评审表

评标项目	评标分值	评标方法描述
技术标准和要求响应情况	40分	根据供应商所投产品对《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中氮气发生器的“（三）技术指标”、固相萃取仪的“（二）技术参数”、样品均质器（4通道）的“（二）技术参数”、平行研磨仪的“（三）产品参数”响应情况进行评审（**凡是标有序号且为最末级编号**的技术参数要求均以一项单独的条款计算）： 1.实质性技术参数要求（带“★”技术参数要求，共 6 项）的响应程度：不满足或负偏离的按废标处理。 2.重要技术参数要求（带“▲”技术参数要求，共16项）的响应程度：全部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的得满分24分，每有一项不满足或负偏离的扣3分，扣完为止。 3.一般技术参数要求（非标注“★”号及“▲”号的条款）：全部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的得满分16分。每有一项不满足或负偏离的扣1分，扣完为止。（本项目共有30个一般技术参数（氮气发生器7个、固相萃取仪5个、样品均质器（4通道）11个、平行研磨仪7个）。 **注：如采购需求有明确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供应商须按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如未能提供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无法满足采购需求的，按负偏离计算，如采购需求未明确要求提供证明材料，以供应商《投标响应与招标文件差异一览表》的响应情况为评审依据，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视相应技术参数要求响应不符合招标要求。**
项目实施方案	4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①项目实施流程、②包装及运输方案、③应急处理措施）进行评审： 1.能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的，得 0.5 分；如未能提供实施方案的，以下评分项均不得分。 2.提供的实施方案包含上述全部内容的，得 0.5 分；未包含其中任意一项不得分，且以下评分项均不得分。 2.1 整体实施方案完整详细、有针对性，设备包装及运输方式的保障措施有详细合理的说明，并能根据项目性质或采购需求提出风险评判以及合理可行的防控措施和处理方案，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得 3 分；

评标项目	评标分值	评标方法描述
		2.2 整体实施方案完整，详细性和针对性有所欠缺，有设备包装及运输方式的保障措施，并有根据项目性质或采购需求提出可能会出现的风险，但制定的防控措施和处理方案简单、不完善，部分满足采购需求，得 1 分； 2.3 整体实施方案方案不完整、无针对性，或设备包装及运输方式的保障措施不详细、不合理，或未根据项目性质或采购需求列明可能会出现的风险或不提供方案，得 0 分。
质量保障措施	2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设备质量保障承诺和整体方案、②设备包装保障措施、③设备运输过程质量保障措施）进行评审： 1.能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质量保障措施的，得 0.5 分；如未能提供质量保障措施的，以下评分项均不得分。 2.提供的质量保障措施包含上述全部内容的，得 0.5 分；未包含其中任意一项不得分，且以下评分项均不得分。 2.1 设备质量保障承诺和整体方案完整详细、有针对性，设备包装及运输方式的保障措施有详细合理的说明，并能根据项目性质或采购需求提出风险评判以及合理可行的防控措施和处理方案，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得 1 分； 2.2 设备质量保障承诺和整体方案完整，详细性和针对性有所欠缺，有设备包装及运输方式的保障措施，并有根据项目性质或采购需求提出可能会出现的风险，但制定的防控措施和处理方案简单、不完善，部分满足采购需求，得 0.5 分； 2.3 设备质量保障承诺和整体方案不完整、无针对性，或设备包装及运输方式的保障措施不详细、不合理，或未根据项目性质或采购需求列明可能会出现的风险或不提供方案，得 0 分。
质保期	2分	投标人承诺本项目质保期在 3 年的基础上，每增加 1 年的得 1 分，满分 2 分，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否则不得分。
安装与调试方案	4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安装与调试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安装与调试的服务计划和流程设置、②安装与调试的人员安排、③对场地的其他货物、设施的保护措施）进行评审： 1.能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安装与调试方案的，得 0.5 分；如未能提供安装与调试方案的，以下评分项均不得分。 2.提供的安装与调试方案包含上述全部内容的，得 0.5 分；未包含其中任意一项不得分，且以下评分项均不得分。

评标项目	评标分值	评标方法描述
		2.1 安装与调试方案完整详细、有针对性性，有明确的步骤和分工，能提供各项货物的安装调试计划安排表，体现专业性、及时性，能根据货物交付时间节点落实安装调试时间及相关人员安排，对安装调试场地的其他货物、设施有提出良好的保护措施和合理化建议，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得 3 分； 2.2 安装与调试服务计划完整，详细性和针对性有所欠缺，有明确的步骤和分工，能提供各项货物的详细安装调试计划安排表，能根据货物交付时间节点落实人员安排，有提出对安装调试场地的其他货物、设施的保护措施，部分满足采购需求，得 1 分； 2.3 安装与调试服务计划不完整，无针对性，或无法提供各项货物的安装调试计划安排表，或未列明相关人员的安排，或缺乏对安装调试场地的其他货物、设施的保护措施或不提供方案，得 0 分。
培训方案	3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培训内容的设置、②培训课程和培训时间的安排）进行评审： 1.能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培训方案的，得 0.5 分；如未能提供培训方案的，以下评分项均不得分。 2.提供的培训方案包含上述全部内容的，得 0.5 分；未包含其中任意一项不得分，且以下评分项均不得分。 2.1 培训方案内容完整、详细、表述清晰、科学合理、切实可行，培训内容丰富、有针对性，培训课程和培训时间的安排明确，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得 2 分； 2.2 有提供培训内容、培训课程和培训时间的初步设置，但全面性和针对性有所不足，培训方案内容部分满足采购需求，得 1 分； 2.3 培训方案表述不清晰、简单，可行性和合理性不足，或内容与采购需求无关或不提供方案，得 0 分。
合计	**55 分**	

商务评审表

评标项目	评审分值	评标方法描述
同类项目业绩	5 分	投标人提供自2022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所投核心产品同品牌型号或同品牌系列更高端型号的业绩（不限于供应商自身签订合同），每提供一个得1分，本项最高得5分。 **注：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项目内容与含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签订日期的关键页）复印件作为同类项目业绩证明资料，不提供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	1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投标人上门保修服务计划、②产品退换货方案、③配件（或部件或零部件）的更换、维修及供货、④售后服务人员安排。本评审内容不包括对采购需求中的“质保期”和“服务响应时间”的评审）进行评审： 1.能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的，得 1 分；如未能提供售后服务方案的，以下评分项均不得分。 2.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上述全部内容的，得 1 分；未包含其中任意一项不得分，且以下评分项均不得分。 2.1 保修服务计划的初步安排完整详细、有针对性，可提供投标人上门保修服务，针对产品及其配件的退换货、维修有详细的应对措施及相应的解决方案，配件（或部件或零部件）的供货充足、及时，有专人提供售后服务，人员组织架构完善、专业技术力量投入充分、技术人员组织安排及跟进处理流程详细，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得 8 分； 2.2 保修服务计划的初步安排完整，可提供投标人上门保修服务，以及为采购人提供配件（或部件或零部件）的更换、维修及供货，同时有专人提供售后服务，但售后服务人员的技术力量投入不够充分，售后服务的整体方案的详细性和针对性有所欠缺，部分满足采购需求，得 4 分； 2.3 保修服务计划的初步安排不完整，或无法提供投标人上门保修服务，产品及其配件的退换货、维修方案有所缺漏，或配件（或部件或零部件）的供货不充足，或未配置专人提供售后服务，或售后服务的整体方案简单、无针对性，得 0 分。
合计	**15 分**	

第五部分 合同书文本

广州白云机场海关
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货物采购合同书

采购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项目：_____

甲方（采购方）：广州白云机场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联系人：_____ 电话：020-_____ 邮箱：_____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人和镇广州白云国际机场空港四路横一路

乙方（供货方）：_____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邮箱：_____

地址：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充分协商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货物及价款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合同总价：人民币 元（￥ 元）					
注：合同金额为最高结算金额，届时将根据乙方实际供货量据实结算合同实际款项。					

【 】货物详见附件一《货物采购清单》

上述合同单价为固定不变价，包含乙方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交货地点并交付给甲方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成本及利润、税金、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仓储费、损耗费、安装调试费、保修和维修费等全部费用）。

二、货物交付

1．交货时间：_____

2．交货地点：_____

3．交货方式：乙方自行组织运输送货到交货地点。

4．乙方应在甲方收货时提供货物验收确认单交由甲方签章确认，该确认单作为乙方履行本合同项下交货义务的唯一凭证。

三、货物验收

1．甲方应在收到货物后__个工作日内，按照乙方提供的货物清单对货物品名、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外包装等进行验收。

2．如货物验收合格，甲方签发货物验收确认单予以确认。甲方对货物验收合格的行为仅系对货物品名、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外包装等的初步确认，

若甲方在使用过程中发现货物有质量瑕疵的，甲方仍有权要求乙方采取修理、更换等补救措施。

3．若甲方对货物质量、数量等有异议，甲方有权在收到货物后__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收到甲方货物异议通知后__个工作日内完成更换货物、补齐短缺货物或其他补救措施。

四、货款支付

1．支付方式及时间：甲乙双方同意选择以下第（2）。

（1）预付货款：本合同签订之日起_/_个工作日内预付全部货款。

（2）货到付款：甲方收到全部货物并验收合格后/个工作日内支付全部货款。

（3）分期付款：

a、本合同签订之日起_10_个工作日内支付货物总价款的_30_%，即人民币元（￥ ___元）。

b、甲方收到全部货物并验收合格后_10_个工作日内支付货物总价款的70 %，即人民币___元（￥__元）。

（4）双方当事人约定的其他方式：____/ 。__

2．乙方收款账户资料：

开户行：_____户名：_____账号：_____。

3．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付款申请、等额正规发票以及甲方指定所需其他材料。如乙方怠于或者拒绝提供资料或者办理手续的，则因此产生的付款迟延的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4．乙方在甲方付清货款前应提交合同总金额__%的【 】银行保函【 】现金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无质量及违约问题时对现金质保金办理无息退还手续。

5．乙方知悉本合同使用经费由政府拨款，如因政策影响，拨款未能及时到位，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而主张甲方迟延付款违约责任以及不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

五、质保期及售后服务条款

1．本合同项下货物的质保期为____，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质保期内，乙方按照乙方承诺、货物生产厂家质保规定和国家相关法律规定（以标准较高者为准）提供质保维修服务。质保期外，乙方提供有偿保修服务，收取配件成本（出厂价）费用。【 】详见附件二《有偿保修服务价格表》

3．乙方在收到甲方质保维修通知__日内或甲方发出质保维修通知之日起__日内（以时间较短者为准）未提供质保维修服务的，甲方可自行或委托第三方维修，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4．特别约定：乙方承诺保修期内遇到突发事件，维修人员应在接到甲方报修通知__小时内响应，__小时内到达现场。一般性或境内备有零配件的故障问题，承诺__小时内修复；对于复杂和疑难性或境内没有零配件(需要向国外订购)的故障，乙方承诺在__日内保证修复。如需更换或者送修设备或修复时间超过日的，乙方必须在__日内提供不低于同档次的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保修期内修理两次，仍不能正常使用的产品，凭修理记录和证明由乙方负责调换同型号同规格的产品或者退货。

5．_____。

六、违约责任

1．如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供货，每逾期 1 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万分之__的违约金，甲方有权在货款中相应扣除；逾期超过__日，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除应返还甲方已支付款项外，还应支付甲方合同总价款__%的违约金。同时乙方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甲方。

2．如乙方提供货物质量不合格或者数量短缺，乙方应在收到甲方货物异议通知后__个工作日内完成更换合格货物或者补齐短缺货物，因此导致交货时间逾期，按照本条第 1 款规定处理。

3．如乙方提供货物系假冒伪劣商品，乙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的有关规定，以所提供货物本合同价格的三倍赔偿给甲方，甲方也可选择按照本条第 2 款的规定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4．如乙方提供货物遭受其他任何第三人提出权利主张（含知识产权）和索赔的，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立即负责协调解决并承担相关费用和索赔。如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__日内仍未妥善解决，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除应返还甲方已支付款项外，还应支付甲方合同总价款__%的违约金和第三方主张的索赔。

5．如乙方未按约定履行质保义务或者履行质保义务不合格，甲方可自行或者委托第三方维修，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因此导致甲方遭受损失的，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__日内赔偿甲方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6．甲方逾期付款的，每逾期 1 日，按照当期逾期付款额的万分之__向乙方支付

违约金，此项违约金不得超过当期逾期金额的 10%。

7．针对任何一方的其他违约行为，违约方应在守约方通知后立即纠正，并赔偿导致守约方所遭受的经济损失。

8．本条违约责任的损失赔偿包括但不限于法律规定损失、因违约给守约方造成的直接损失、律师费、公证费以及诉讼费等。

七、争议解决

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诉诸__甲__方所在地人民法院。

八、其他

1．乙方声明并承诺如下：

（1）对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知悉的甲方的所有工作秘密及其他相关秘密，负有永久保密义务。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合同约定标准（以较高者为准），符合国家有关知识产权、信息安全及环保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3）乙方若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事项，应对甲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2．乙方承诺按时足额地向其所雇佣的员工支付工资报酬，并按有关规定为其购买全部的保险，在货物生产制造、销售运输、安装调试及售后维保中发生的人身损害和财产损坏均由乙方负责处理和赔偿。

3．其他补充：_____。

4．本合同所载明的地址、联系方式均是法定通知地址和联系方式，如发生变化均应在变更之日起两日内书面告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所签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约定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约定为准。

6．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个整体。

7．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或盖章后生效，至乙方货物质保期届满日终止。

8．本合同一式__份，连附件一共__页，甲方持__份，乙方持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广州白云机场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乙方：

负责人/授权代表：	负责人/授权代表：
日期：	日期：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自查表

1.1 资格/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详见《资格和符合性审查表》各项）	证明资料
资格审查	1.	见投标文件第（）页
	2.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符合性审查	1.	见投标文件第（）页
	2.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和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

1.1.1“★”条款自查表

序号	“★”条款要求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		见投标文件（）页

注：1.此表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1.2 技术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自评得分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			见投标文件（）页

注：投标人应根据《技术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如自评得分与证明材料不一致，评标委员会将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定。

2.报价表

2.1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广州白云机场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2024 年动物检疫技术部检测设备购置

项目编号：ZJZB-2025-11813

投标总报价（人民币元）	大写：（小写：）
交货或服务期	
备注	

注：

1.此表总报价是所有需采购人支付的金额总数，包括《用户需求书》要求的全部内容。

2.投标报价明细表作为本开标一览表的附件，如出现合计计算错误，评标委员将根据以单价修正总价的原则，对合计总价进行修正。

3.总报价中必须包含购置、安装、运输保险、装卸、培训辅导、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价格均应予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4.**温馨提示：**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2 投标明细报价表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广州白云机场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2024 年动物检疫技术部检测设备购置

项目编号：ZJZB-2025-11813

投标人名称：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注：

1. 合计（总价）应与《开标一览表》一致。

2.如果单价和总价不符时，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3.投标人应按《用户需求书》所要求提供的全部货物的价格明细。

4.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5.应包含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服务的其他所有费用。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投标函

投标函

致：广州白云机场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广州白云机场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2024 年动物检疫技术部检测设备购置的招标[项目编号为：ZJZB-2025-11813]，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 90 日。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用户需求书》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制造商/代理商）*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采购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

（十）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十二）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三）我方参与本项目不以联合体参加投标。

（十四）我方承诺不将项目进行分包、转包。

（十五）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六）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代表姓名：

职务：.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4.资格证明文件

4.1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4.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现任我单位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有效期限：

附：法定代表人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注册号码：

企业类型：

经营范围：。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投标人（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4.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州白云机场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职务_____，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广州白云机场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2024 年动物检疫技术部检测设备购置采购[项目编号为 ZJZB-2025-11813]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月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

投标人（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4.4《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4.4.1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4.2 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4.3 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

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以下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			
序号	**设备名称或专业技术人员**	**数量及单位**	**备注**
1			
2			

3			
…			

4.4.4《资格条件承诺函》

资格条件承诺函

（样张）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三）项、第（四）项、第（五）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在评审环节结束后，自愿接受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核验，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4.5 资格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1. ……

2. ……

3. ……

4.6 名称变更（如有）

投标人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

4.7 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所投产品制造商均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应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在实际操作中，供应商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4.8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工程/提供服务）(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5.政策功能情况（如有）

项目名称：广州白云机场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2024 年动物检疫技术部检测设备购置

项目编号：ZJZB-2025-11813 包组号：

<table>
<tr><td>类别</td><td>投标产品（规格型号）</td><td>生产者（制造商）</td><td>证书编号</td><td>所投节能产品金额</td></tr>
<tr><td rowspan="4">节能产品</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4">节能产品总金额：

节能产品金额占总投标报价比重：%</td></tr>
<tr><td rowspan="4">环保标志产品</td><td>投标产品（规格型号）</td><td>生产者（制造商）</td><td>证书编号</td><td>保标志产品金额</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4">环保标志产品总金额：

环保标志产品占总投标报价比重：%</td></tr>
</table>

说明：

1.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未提供产品认证证书不予价格扣除。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6.★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项目编号：广州白云机场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2024年动物检疫技术部检测设备购置

项目名称：ZJZB-2025-11813

序号	★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	投标响应详细内容	正/负/无偏离	偏离说明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					

投标供应商必须对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中有关“★”号的实质性要求进行响应，响应详细内容和页码填写此表。

备注：

1.招标文件用户需求有“★”的指标均被视为实质性响应指标，投标人如有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如采购需求中有明确提供的证明资料，则以用户需求书中要求的为准，未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投标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 ▲技术指标及配置响应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要求	投标/响应实际参数 （投标人应按响应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	正/负/无偏离	偏离简述	证明文件（如有）
1				逐一列明		见投标文件（）页
2				逐一列明		见投标文件（）页
…						见投标文件（）页

注：1.投标供应商对《用户需求书》**有“▲”号的技术指标进行响应**。

2.“投标/响应实际参数”和“是否偏离”一栏必须如实填写。

3.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无偏离除外。

4.如采购需求中有明确提供的证明资料，则以用户需求书中要求的为准，无或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分；如采购需求中未明确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以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指标及配置响应情况》中的响应情况填写内容为准，未填写的或不响应的视为负偏离。

10.2 一般技术指标及配置响应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要求	投标/响应实际参数 （投标供应商应按响应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	正/负/无偏离	偏离简述	证明文件（如有）
1				逐一列明		见投标文件（）页
2				逐一列明		见投标文件（）页
…						见投标文件（）页

注：1.投标供应商必须对应《用户需求书》除标注“★”“▲”条款外条款进行响应。

2.“投标/响应实际参数”和“是否偏离”一栏必须如实填写。

3.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无偏离除外。如不填写或不如实填写则视为不响应。

4.**如采购需求中有明确提供的证明资料，则以采购需求中要求的为准，无或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分；如采购需求中未明确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以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一般技术指标及配置响应情况》中的响应情况填写内容为准，未填写的或不响应的视为负偏离。**

6.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实施时间	合同所在页码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注：投标人提供招标文件规定的同类项目业绩，其他非同类产品的业绩将不作为评审依据。

7.合同条款响应表

序号	商务及合同条款序号	条款内容	是否偏离	偏离说明
1				
2				
3				
4				
5				

注：1、请逐条列明合同条款响应情况，如无偏离请填写“无偏离”；

2、“是否偏离”一栏如不填写则视为无偏离。

3、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4、**如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合同条款无任何偏差，投标供应商仅需在本偏离表中填写“全部满足无偏离”即可。**。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年月日

8.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中捷通信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公司组织的广州白云机场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2024 年动物检疫技术部检测设备购置（招标编号：ZJZB-2025-11813）的货物及服务招标中获中标，我方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向贵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年月日

9．投标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技术商务评审要求制定详细实施方案，格式自定。

10.承诺函

（对于招标文件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采购人名称）

对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1.

2.

3.

.....

（二）三角号条款

1.

2.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1.

2.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年月日

11.唱标信封（独立封装）

将下列内容**按顺序装订成册并**单独密封装入“唱标信封”。**（请各投标人务必按以下顺序提交齐全，尤其投标文件电子文档）**

13.1《开标一览表》(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并盖章)

13.2《投标报价明细表》(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并盖章)

13.3 投标文件电子文档**（以 U 盘形式提交，内容与打印产生的纸质投标文件一致的 Word 电子文档和已签字盖章扫描后 PDF 电子文档）**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保函

（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保函有被拒收的风险）

开具日期：年月日

不可撤销保函第号

致：**中捷通信有限公司**

本保函作为*(投标人名称)*（以下简称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编号的*(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的投标邀请提供的投标保证金，*（开具银行名称）*在此无条件及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并承诺，本行或其后继者或受让人一旦收到贵方提出的下述任何一种情况的书面通知（贵方不需要说明理由，不需要提供证明），立即无条件地向贵方支付人民币（大写）元整[保证金金额]（（小写）￥元）：

1.从开标之日起到投标有效期满前，投标人撤回投标；

2.投标人未能按中标通知书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投标人未能及时按招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的要求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4.中标人未能按《投标人须知》的要求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

本保函自出具之日起至该投标有效期满后 30 日内持续有效，除非贵方提前终止或解除本保函。如果贵方和投标人同意需延长本保函有效期，只需在到期日前书面通知本行，本保函在任何延长的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本保函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按其进行解释。

银行名称（打印）(公章)：

银行地址：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传真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亲笔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姓名和职务（打印）：姓名职务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1：询问函格式

询问函

中捷通信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报名并准备参与*（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文件编号：）的投标（或报价）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事项一）

（1）（问题或条款内容）

（2）（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建议）

二、（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电话/传真：

年月日

2：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请求：

签字(签章)：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投诉书格式

投诉书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年月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法律依据：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请求：

签字(签章)：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